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8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天宝食品”）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17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要求，本公司进行了认真调查核实，现就问询函相关事项回复如下：

一、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1.65 亿元，同比下降 223.49%。根据公司前期披露的公告，截至 2019 年 4 月 22 日，公司债务逾期金额达 20.07 亿元，占公司 2018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以下简称“净资产”）77.73%。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19.56 亿元，27 个银行账户被冻结。请结合目前经营情况及前述事项，说明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活动是否正常，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以及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改善措施或计划及其有效性。

公司回复：

公司属于农副食品加工业，主营业务主要由水产品加工、农产品加工、冰淇淋制造、药品销售和仓储构成，其中水产品加工、农产品加工、冰淇淋制造是公司目前的核心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跟踪市场行情，适应国内外客户需求变化，不断调整、优化产品结构，发挥主业优势，升级传统外贸营销模式，探索新渠道，以顺利实现公司整体业务模式转型升级，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但是，由于国内外经济、贸易不确定不稳定因素持续上升、报告期内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增加、公司债务逾期导致计提罚息增加及报告期内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增加等多个因素影响，2018 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下滑，经营业绩首次出现亏损。公司 2018 年实现营业收

入1,038,975,516.88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9.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238,051.42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23.49%。

受公司资金流动性持续紧张的影响，公司银行贷款及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均发生了违约情形，截至2019年4月22日，公司债务逾期金额合计20.07亿元。同时，由于债务逾期及相关诉讼导致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截至2019年5月21日，银行账户冻结金额合计为893.50万元，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35%。

目前，公司经营活动稳定有序开展，公司生产装置正常运行，产品销售及库存情况符合公司制定的实际生产销售计划；公司人员结构稳定，生产、管理等核心团队人员未发生重大流失情况；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金额较小，尚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及收支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可以通过其他一般户进行经营结算。因此，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针对上述公司存在的债务逾期、银行账户冻结及资金流动性紧张等情况，公司管理层已适时根据实际情况不断调整经营策略，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将继续加快自身产业转型升级，以市场为导向，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拓展销售渠道，保持对经营方面的深入探索，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2、继续加强公司运营效率管理，实施节能降耗，深化内部挖潜，有效防控公司运营隐患和风险。

3、加强与当地政府的沟通，争取获得政府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最大支持，拟在政府的帮助和协调下，寻求更多金融机构的支持。同时，公司也在积极努力协调新的银行金融机构融资方案，寻求其他融资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向信托公司、金融租赁公司等非银行金融机构融资等，进而缓解公司偿债压力。

4、公司通过加快回收应收账款、资产处置等措施全力筹措偿债资金，增加公司资金流动性。

5、根据订单情况，敦促公司前期已预付原材料采购款的供货方尽快供货，以满足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

综上所述，公司将加快推进上述相关措施的实施进度，提高落实效率，进而保证其有效性。

二、年审会计师对你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保留意见主要涉及预付账款缺乏商业实质及其他应收款收回可能性。请年审会计师说明针对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情况，并结合审计准则相关要求，说明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具体影响，如无法估计，请充分说明原因；同时，请重点说明相关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是否具有广泛性，出具保留意见的依据是否充分、恰当，是否存在以保留意见代替“否定意见”、“无法表示意见”的情形。

年审会计师回复：

1、对预付账款保留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包括：

- (1) 取得并检查公司与大连春神公司的委托收购合同；
- (2) 检查公司的付款记录并取得 23 户农户的收款收据；
- (3) 自公司取得 23 户农户的身份信息及其所在地的农产品产地证明；
- (4) 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合同执行及到货情况；
- (5) 就该事项与公司管理层沟通。

2、对其他应收款保留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包括：

- (1) 检查公司资金流出的银行流水及公司账簿记录；
- (2) 向公司索取与阿拉山口市鼎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出资证明，截至审计报告日，只取得了《股权转让协议》，未取得出资证明；

(3) 对骑士联盟（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阿拉山口市鼎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太初投资控股（苏州）有限公司等公司的工商登记信息进行网络查询，检查其登记的股东构成情况及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公司未作为骑士联盟（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的股东登记于工商系统中；

(4) 向阿拉山口市鼎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发出询证函，截至审计报告日未收到回函；

- (5) 就该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及律师沟通。

3、发表保留意见的依据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具体影响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五条规定，“广泛性，是描述错报影响的术语，用以说明错报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或者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而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

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根据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具有广泛性的情形包括下列方面：（一）不限于对财务报表的特定要素、账户或项目产生影响；（二）虽然仅对财务报表的特定要素、账户或项目产生影响，但这些要素、账户或项目是或可能是财务报表的主要组成部分；（三）当与披露相关时，产生的影响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当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或审计范围受限，这些事项对财务报表产生或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时，应发表保留意见。”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认定对大连春神公司预付款项的商业实质及对阿拉山口市鼎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其他应收款出资的实质及可收回性，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我们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保留意见。

我们认为，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分别为预付账款缺乏商业实质及其他应收款可收回性，金额为 2.63 亿元，占公司 2018 年末资产总额的 5.29%，占 2018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10.19%，金额重大，但所涉事项仅限于资产负债表中预付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中的一部分，对财务报表其他事项不产生影响，也不影响公司报告期盈亏的变化，因此不具有广泛性，出具保留意见的依据充分、恰当，不存在以保留意见代替“否定意见”、“无法表示意见”的情形。

三、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0.38 亿元，同比下降 29.09%，其中农产品、冰淇淋业务分别实现收入 1.41 亿元、0.11 亿元，分别同比下降 48.67%、89.21%；国内、外收入占比分别为 19%、81%，国外销售占比上升 11 个百分点；国内、外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3.69%、11.56%，同比下降 3.16%、4.08%。

（一）请结合各项产品销售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实现的营业收入大幅下滑，特别是农产品、冰淇淋业务营业收入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

（二）请结合销售收入、成本变化等情况，说明国内、外销售毛利率均出下滑的主要原因，以及存在的相关风险。

（三）请按照产品类型披露公司近三年国外业务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主要销售地、销售产品类型、销售金额、毛利率、业务模式、销售回款情况、相关应收账款金额及其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信用政策及是否与国内客户存在差异，是否存在对特定客户依赖的情形等，并说明国外销售占比上升以及毛利率远低于国内毛利率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

（四）请说明公司就国外业务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报告期内国外销售收

入确认是否真实、合理，以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2）-（4）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对海外业务收入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

公司回复：

（一）请结合各项产品销售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实现的营业收入大幅下滑，特别是农产品、冰淇淋业务营业收入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营业收入、销售数量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

产品分类	营业收入（元）		销售数量（吨）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销售数量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水产品	726,401,780.28	927,151,478.86	12,860.72	16,713.38	-21.65%	-23.05%
农产品	141,721,759.47	276,095,708.82	18,993.53	42,038.12	-48.67%	-54.82%
冰淇淋	11,278,438.94	104,493,826.02	1,357.38	10,768.19	-89.21%	-87.39%

报告期内，公司水产品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减少23.05%，主要是鱼片销售量有所减少，水产品营业收入下滑的主要原因是鉴于目前国际贸易形势依旧严峻，公司为减少对国外出口的依赖，适时调整订单结构及营销模式，大力发展国内水产品消费市场，并通过微店、与电商平台合作等方式发展多种销售渠道，为公司业务转型升级提供方向和铺垫。

公司农产品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减少54.82%，农产品营业收入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市场行情和需求变化，调整水果销售种类，2018年苹果主要产地大连地区产量相对减少，采购价格比上年同期上升了37.23%，所以公司减少了采购量，导致报告期销售量及销售收入减少。

公司冰淇淋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87.39%，冰淇淋营业收入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为积极推进新厂区尽快投产，将原投入老厂区使用的新增二期冰淇淋加工车间项目设备搬迁回新厂区安装调试，且暂未开工，报告期冰淇淋生产量减少，因而公司冰淇淋销售收入有所减少。

（二）请结合销售收入、成本变化等情况，说明国内、外销售毛利率均出下滑的主要原因，以及存在的相关风险。

1、国内、外销售毛利率均出下滑的主要原因

(1) 2017年-2018年国内外销售毛利率对比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分产品	2018年			2017年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国内销售	水产品	44,755,029.34	1,101,848.24	97.54%	72,727,626.24	7,565,135.99	89.60%	7.94%
	农产品	131,198,076.74	102,014,043.94	22.24%	256,638,210.81	180,914,692.67	29.51%	-7.27%
	冰淇淋	10,214,832.42	15,111,808.25	-47.94%	104,284,934.01	83,425,381.16	20.00%	-67.94%
	仓储	7,402,112.26	8,260,574.67	-11.60%	9,229,949.21	5,942,577.60	35.62%	-47.22%
	物流运输	3,821,676.76	4,400,116.15	-15.14%	4,380,921.60	4,608,354.91	-5.19%	-9.95%
	小计	197,391,727.52	130,888,391.25	33.69%	447,261,641.87	282,456,142.33	36.85%	-3.16%
国外销售	水产品	681,646,750.94	591,684,041.78	13.20%	854,423,852.62	707,192,039.79	17.23%	-4.03%
	农产品	10,523,682.73	9,038,753.44	14.11%	19,457,498.01	18,348,286.30	5.70%	8.41%
	冰淇淋	1,063,606.52	2,318,278.16	-117.96%	208,892.01	155,153.27	25.73%	-143.69%
	医药品及其他	148,163,062.39	141,255,032.13	4.66%	143,612,099.19	133,118,436.00	7.31%	-2.65%
	其他产品	186,686.78		100.00%	328,354.15		100.00%	0.00%
	小计	841,583,789.36	744,296,105.51	11.56%	1,018,030,695.98	858,813,915.36	15.64%	-4.08%

(2) 毛利率均下滑的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销售毛利率下滑的主要原因是受农产品和冰淇淋业务影响。2018年农产品生产量较上年同期减少57.12%，单位平均销售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24.29%，冰淇淋生产量较上年同期减少87.14%，单位平均销售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65.44%，所以销售成本增加导致销售毛利率下降。

国外销售毛利率下滑的主要原因是受水产品和医药品业务影响。2018年水产品生产量较上年同期减少27.54%，单位平均销售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7.84%，医药品采购成本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以销售成本增加导致销售毛利率下降。

2、存在的相关风险

报告期内国内外毛利率虽然出现下滑，但下滑不大，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近年来，由于美国次贷危机、欧债危机等衍生的金融危机影响，使世界各地经济不同程度地受到波及和影响。尽管美国财政问题和欧债危机得到缓解，

国际市场需求逐步回暖，但总体看，全球经济低速增长和需求不足的情况可能常态化。公司产品属于快速消费品，虽然影响较小，但是也受到一定的冲击，因为主要的水产品出口国之间为抢占市场份额的竞争将更为激烈。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应对措施如下：

(1) 完善销售网络，提高公司产品的覆盖面。在巩固原传统市场的同时，拓宽营销渠道，大力开发新兴市场。目前，公司新开发的巴西市场已经成为公司重要的销售地之一。

(2) 加大展会宣传力度，重点放在产品宣传的深度和广度上，提升公司产品的社会知名度和品牌知名度，促进水产品消费，加强与国际大型经销商和终端销售商的联系。

(3) 健全市场信息收集与整理制度，制定具有竞争力的价格体系，掌握市场对新品种、新规格的需求，保证产品推出的时间、品种、规格能与市场需求及时对接，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4) 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公司加工产品的质量，完善售后信息跟踪服务。在保证产品质量这一核心竞争因素的同时，尽力向顾客提供完善、灵活、有效的服务。

(5) 加强营销队伍建设，通过培训、引进人才等方式提升营销队伍的业务水平和销售能力，完善激励机制，调动营销人员的积极性，增强公司的营销能力。

(6) 强化物流管理，保证公司产品运输通畅。保证产品及时供货，提高销售合同兑现率，提升公司市场形象。

(三) 请按照产品类型披露公司近三年国外业务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主要销售地、销售产品类型、销售金额、毛利率、业务模式、销售回款情况、相关应收账款金额及其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信用政策及是否与国内客户存在差异，是否存在对特定客户依赖的情形等，并说明国外销售占比上升以及毛利率远低于国内毛利率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

1、公司 2018 年及近两年国外销售按产品类型情况如下：

(1) 2018 年度

单位：元

类别	收入	毛利率	主要销售地	业务模式	销售回款	应收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
水产品	681,646,750.94	13.20%	欧美、日本地区	进料加工	419,045,226.42	1,417,873,337.47	83,826,969.56
农产品	10,523,682.73	14.11%	南美、亚洲地区	一般贸易	9,351,915.32	842,574.89	112,916.34
冰淇淋	1,063,606.52	-117.96%	亚洲地区	一般贸易	1,063,535.60	295,590.20	29,314.32
北大医药	148,163,062.39	4.66%	日本	商品贸易	169,622,938.04	21,617,894.89	1,295.36
其他	186,686.78	100.00%	美国	利息收入	186,686.78		
总计	841,583,789.36	11.56%			599,270,302.16	1,440,629,397.45	83,970,495.58

(2) 2017 年度

单位：元

类别	收入	毛利率	主要销售地	业务模式	销售回款	应收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
水产品	854,423,852.62	17.23%	欧美、日本地区	进料加工	739,002,689.13	1,053,497,048.03	21,549,604.42
农产品	19,457,498.01	5.70%	亚洲地区	一般贸易	19,593,987.54	610,125.18	98,824.94
冰淇淋	208,892.01	25.73%	亚洲地区	一般贸易	226,096.53	279,090.84	13,954.54
北大医药	143,612,099.19	7.31%	日本	商品贸易	149,646,941.22	26,648,032.69	2,479.42
其他	328,354.15	100.00%	美国	利息收入	328,354.15		
总计	1,018,030,695.98	15.64%			908,798,068.57	1,081,034,296.74	21,664,863.32

(3) 2016 年度

单位：元

类别	收入	毛利率	主要销售地	业务模式	销售回款	应收金额	计提坏账准备
水产品	1,059,350,474.11	21.09%	欧美、日本地区	进料加工	985,905,423.60	930,731,892.45	7,823,207.09
农产品	25,480,421.10	6.64%	南美、亚洲地区	一般贸易	21,121,636.07	640,241.68	82,792.12
冰淇淋	283,417.97	-176.97%	亚洲地区	一般贸易	2,637.62	296,295.36	
北大医药	107,398,818.00	8.57%	日本	商品贸易	107,187,913.67	16,652,375.21	3,857.86
其他	202,996.26	100.00%	美国	利息收入	202,996.26		
总计	1,192,716,127.44	19.62%			1,114,420,607.22	948,320,804.70	7,909,857.07

(2) 信用政策及是否与国内客户存在差异，是否存在对特定客户依赖的情形等，并说明国外销售占比上升以及毛利率远低于国内毛利率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针对国内外的客户在信用政策上存在一定差异，采用不同的信用政策，

对国内的客户主要采用现款现货的销售政策，对国外客户由于受到国际市场行情等因素影响，公司会采取一些放宽信用政策的方式以保持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公司 2018 年总体收入下降，其中国内农产品收入下降较大，所以突出国外收入的占比上升；同时，国内水产品下脚料毛利率较高，由此提高了国内整体产品毛利率，导致国外毛利率低于国内毛利率。

综上所述，公司对国内及国外业务开展和信用政策方面虽存在一定的差异，但没有对特定客户存在依赖的情形。

（四）请说明公司就国外业务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报告期内国外销售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合理，以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出口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以出口报关单列示的商品离岸时间为商品确认销售的时点，销售价格为FOB价格，出口销售收入的确认依据包括出口报关单、销售合同、出口发票、出库单、提单和箱单等相关单据。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国外销售收入确认是真实、合理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年审会计师意见：

1、对问题 2-4 项执行的核查程序：

我们在对天宝食品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关注了国内和国外的收入及毛利率。执行的相关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了解、评估和测试公司销售、采购业务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评估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按产品类别对收入、成本及毛利率分月份进行合理分析；选择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选择主要供应商函证本期采购额及预付账款余额；抽查生产成本分配单，检查主要原材料的计价方法是否正确，分析比较产品前后各年度的主要原材料投入与对应产品产出比例进行合理性分析；分析检查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是否合理和适当。

我们没有发现天宝食品公司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天宝食品公司收入、成本和毛利率变化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对特定客户的

依赖，国外销售占比上升以及毛利率远低于国内毛利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2、对海外业务执行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包括：

(1) 了解及评价与收入确认事项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对销售部、财务部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形成访谈记录，以了解和评估收入确认政策，核查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收入确认的有关规定，前后期是否一致；

(3) 实施分析程序，对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的波动进行分析，检查异常波动；

(4) 对收入真实性进行检查，抽取收入确认的会计凭证，检查并核对相关的出库单、销售发票、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并通过海关总署网站查询出口报关信息，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5) 抽取销售合同，对合同条款进行检查，将合同条款与履行情况进行核对，分析差异原因。

(6) 对重要客户执行函证，取得回函，以确认相关的销售金额，并核实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对未回函客户执行替代程序；

(7) 对重要客户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背景调查，获取调查报告，以核实海外客户的资信情况、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8) 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

四、年报显示，公司第四季度亏损 1.99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36.28 万元。请结合第四季度销售情况，说明第四季度出现大幅亏损及经营活动现金流大幅下滑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合计
-----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55.77	32,093.09	14,562.82	21,105.07	89,616.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6	6.98	10.43	-0.90	20.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7.25	-30.26	424.22	5,074.64	5,91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06.68	32,069.81	14,997.47	26,178.81	95,552.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26.88	15,674.44	20,185.51	18,558.28	69,045.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00.85	1,552.90	1,699.36	1,338.46	6,391.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9.33	435.59	294.79	32.84	1,092.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6.26	-1,053.62	705.80	6,685.51	8,91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33.32	16,609.31	22,885.46	26,615.09	85,44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3.36	15,460.50	-7,887.99	-436.28	10,109.59

从上表分析，第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未有大幅下滑，其中，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21,105.07 万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58.28 万元，支付给职工的现金及其他经营活动的现金 8,056.81 万元，第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436.28 万元，主要是公司为下年度的水产销售订单做原材料储备，四季度支付用于购买商品的现金略有所增加，进而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公司第四季度销售收入 27,206.46 万元，比上年同期收入 47,272.19 万元减少了 20,065.73 万元，另外，第四季度固定资产折旧、资产减值准备、贷款逾期利息等费用的计提，是导致四季度亏损的主要原因（该计提费用不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

综上，现金流下滑的主要原因为当期支付的原材料采购款有所增加，第四季度大幅亏损主要原因是收入减少及计提费用增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年审会计师意见：

我们没有发现天宝食品公司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公司第四季度出现大幅亏损及经营活动现金流大幅下滑符合实际情况，其原因具有合理性。

五、年报显示，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比 29.25%，同比上升近 7 个百

分点，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 44.97%，同比上升 20 个百分点，其中报告期内向第一大供应商采购占比 17.7%。

(一) 请以列表形式对比分析本期前五大客户与去年同期前五大客户的变动情况及变动的的原因，并核实前五大客户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和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二) 对比列示本期前五大供应商与去年同期变动情况，包括供应商名称、采购额、采购类别以及是否与你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报告期内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大幅上升的原因，并说明是否对前五大供应商存在重大依赖，以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对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供应商采购额及期末应收、应付/预付账款发函情况及其有效性，以及针对未回函采取的替代性措施。

公司回复：

(一) 请以列表形式对比分析本期前五大客户与去年同期前五大客户的变动情况及变动的的原因，并核实前五大客户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和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2018 年公司销售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年度销售 总额比例	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 属和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关 联关系	备注
1	客户 1	8,801.27	8.47%	无	对应 2017 年销售客户 5
2	客户 2	6,647.77	6.40%	无	对应 2017 年销售客户 1
3	客户 3	6,269.74	6.03%	无	对应 2017 年销售客户 3
4	客户 4	4,448.81	4.28%	无	对应 2017 年销售客户 2
5	客户 5	4,222.74	4.06%	无	以前年度销售客户
	合 计	30,390.33	29.25%		

2、2017 年公司销售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年度销 售总额比 例	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 属和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关 联关系	备注
1	客户 1	8,511.39	5.81%	无	
2	客户 2	6,360.18	4.34%	无	
3	客户 3	6,290.90	4.29%	无	
4	客户 4	5,998.35	4.09%	无	
5	客户 5	5,636.25	3.85%	无	
	合 计	32,797.07	22.38%		

从上表分析对比公司报告期与上年同期的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前五大客户比较稳定，没有重大变化，都是公司长期合作的客户。2017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均为水产品销售的国外客户，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 32,797.07 万元，占销售总额的 22.38%；2018 年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 30,390.33 万元，占当年销售总额 29.25%，2018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中前四大客户为水产品销售客户，第五位是农产品销售客户，其在 2017 年的销售额为 2,889.81 万元。公司从 2012 年开始与上表中列式的 2017 年销售客户 4 合作，向其销售腌渍鲱鱼籽，由于 2018 年开始捕捞配额减少，捕捞量急剧下降，导致原料价格飞涨，销售单价上涨，客户无法接受，故 2018 年未与其进行合作。

2018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2,406.7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例较上年上升 6.87%，主要是公司 2018 年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减少 29.09%，所以客户销售额占比随之上升。综上，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与上年比较变化不大，2018 年整体销售收入减少，导致前五销售占比上升。上述公司销售前五大客户主要为境外客户，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和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对比列示本期前五大供应商与去年同期变动情况，包括供应商名称、采购额、采购类别以及是否与你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报告期内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大幅上升的原因，并说明是否对前五大供应商存在重大依赖，以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1、2018 年公司采购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万元)	采购类别	占年度采 购总额比 例	与公司关 联关系	备注
1	供应商 1	11,724.56	水产原料	17.70%	无	为以前年度合作客户
2	供应商 2	6,474.56	水产原料	9.78%	无	为以前年度合作客户
3	供应商 3	6,190.30	水产原料	9.35%	无	为以前年度合作客户
4	供应商 4	3,363.73	水产原料	5.08%	无	对应 2017 年采购供应商 2
5	供应商 5	2,030.84	水产原料	3.07%	无	为以前年度合作客户
	合 计	29,783.99		44.97%		

2、2017 年公司采购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万元)	采购类别	占年度采 购总额比 例	与公司关 联关系	备注
1	供应商 1	6,723.17	水产原料	6.64%	无	
2	供应商 2	6,548.47	水产原料	6.46%	无	
3	供应商 3	5,037.91	水产原料	4.97%	无	
4	供应商 4	3,809.85	水产原料	3.76%	无	
5	供应商 5	2,833.09	医药品	2.80%	无	
	合 计	24,952.49		24.63%		

公司报告期前五大供应商与去年同期相比变动情况详见上表列示，采购类别均以水产品原料为主，2018 年公司采购总金额 66,231.43 万元，其中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29,783.99 万元，占采购总额比例 44.97%；2017 年采购总金额 101,328.87 万元，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24,952.49 万元，占采购总金额的 24.63%，2018 年采购总额比上年减少了 34.64%，前五大供应商占比较去年同期上升 20.34%。2018 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整体采购金额减少，所以前五大采购占比有所上升。本年采购前五名客户变化，是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和价格比较、客户供货能力、捕捞状况、产品种类等条件选择供应商，按照公司销售需求针对一些供应商降低或提高了采购数量。

2018 年公司第一大供应商为蟹类原料供应商，该供应商掌握蟹类原料资源较多，目前公司水产品业务中蟹类占比较大，进而蟹类原料采购占比相应较大，占采购总金额的 17.7%。

综上，公司不存在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重大依赖，公司采购宗旨一直秉承以质量为上，建立与客户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同时公司也在海外设立子公司，便于

进口采购，减少对大客户的依赖。

年审会计师意见：

1、对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的核查情况

我们没有发现天宝食品公司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公司与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之间的交易及其变动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不存在依赖。

2、函证情况及其有效性以及针对未回函采取的替代性措施

对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供应商采购额及期末应收、预付账款执行了函证程序，对发函的整个过程进行了有效的控制，对未回函客户我们实施了访谈、检查销售合同、检查销售凭证、出库单、报关单、汇款记录、回款承诺及期后回款等替代程序。

六、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1.15 亿元，其中 1,080 万元因诉讼被冻结，7,117 万元用于质押借款。公司多个银行账户存在被冻结情形。

（一）请结合期末可动用资金数额、贷款逾期事项，说明公司可动用货币资金能否满足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以及是否存在现金流断裂风险。

（二）请以列表的形式说明截至回函日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具体情况，包括账户性质、金额、时间、被冻结原因等。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货币资金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并对货币资金的真实性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请结合期末可动用资金数额、贷款逾期事项，说明公司可动用货币资金能否满足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以及是否存在现金流断裂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可动用资金数额为 3,038 万元，逾期贷款金额为 5,145 万美元和 61,7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包含购买商品支出和工资等其他费用支出，公司购买商品所需资金已在前期陆续支付，目前，公司可动用资金能够满足除购买商品以外的其他费用支出需要。

报告期末公司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不属于目前公司用于日常收支结算的主要银行账户，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尚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及收支造成重大影响，目前公司可以通过其他一般户进行经营结算。公司因银行债务违约，部分融资渠道（主要包括银行金融机构等）融资受到一定限制，融资难度加大，公司也在积极努力协调新的银行金融机构融资方案，同时寻求其他融资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向信托公司、金融租赁公司等非银行金融机构融资等。

同时，为缓解目前经营性现金流持续紧张的情况，公司通过加快回收应收账款、资产处置等措施全力筹措偿债资金，增加公司资金流动性，并根据订单情况，敦促公司前期已预付原材料采购款的供货方尽快供货，以满足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

截至目前，公司资金流动性虽然紧张，但能满足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不存在现金流断裂风险。

（二）请以列表的形式说明截至回函日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具体情况，包括账户性质、金额、时间、被冻结原因等。

截至2019年5月21日，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银行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冻结金额	冻结时间	被冻结原因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中山广场支行	一般户	3400****2184	0.99	2018.9.18	诉讼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行营业部	基本户	3400****0066	106.05	2018.3.22	诉讼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市分行营业部	一般户	3400****5651	0.0001	2018.3.22	诉讼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大连分行	一般户	7501****5652	126.38	2018.3.22	诉讼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大连分行	保证金户	7501****1417	0.003	2018.9.18	诉讼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大连分行	募集资金专户	7501****2065	3.65	2018.3.22	诉讼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大连分行	保证金户	7501****1633	0.98	2018.9.18	诉讼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大连分行	待核查户	7501****0845	43.05	2018.9.18	诉讼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大连分行	保证金户	7501****0157	0.0002	2018.9.18	诉讼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大连分行	保证金户	7501****0740	0.01	2018.9.18	诉讼
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中山广场支行	一般户	7519****0315	0.08	2018.6.4	诉讼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中山广场支行	保证金户	7519****0036	1.00	2018.9.18	诉讼
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中山广场支行	结算户	7519****0017	0.33	2018.9.18	诉讼
1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中山广场支行	结算户	7519****0285	0.10	2018.9.18	诉讼
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中山广场支行	待核查户	7519****0077	0.06	2018.9.18	诉讼
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中山广场支行	保证金户	7519****0042	0.0005	2018.9.18	诉讼
1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大连民主广场 支行	一般户	7510****0083	0.08	2018.9.18	诉讼
1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沙河口支行	一般户	7518****0609	9.75	2018.3.22	诉讼
19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 市分行	一般户	2120****30000	91.49	2018.3.22	诉讼
20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 市分行	一般户	2120****10000	-	2018.3.22	诉讼
2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营业部	募集资金 专户	1101****1004	85.31	2018.3.22	诉讼
2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营业部	募集资金 专户	1500****4317	7.55	2018.9.18	诉讼
2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 市分行营业部	一般户	2125****1424	0.01	2018.6.4	诉讼
2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营业部	一般户	4119****0701	59.93	2018.9.14	诉讼
2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营业部	结算户	4119****2902	325.09	2018.9.14	诉讼
26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建支行	保险结算 户	8023****6905	30.37	2018.3.22	诉讼
27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基本户	4101****9421	1.24	2018.3.22	诉讼
	合 计			893.50		

截至回函日，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合计 27 个，被冻结金额 893.50 万元，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尚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目前公司主要账户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中国银行等其他人民币、美元账户及子公司账户均可以正常进行日常收汇、支付工资、税款缴纳、支付港杂费等相关费用及支付材料款等结算业务，目前账户均为正常结算状态。

年审会计师意见：

我们没有发现天宝食品公司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公司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1.15 亿元真实存在。

七、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余额 13.82 亿元，占营业收入 131%，其中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 8.18 亿元，占比 56.33%。公司对账龄为 1 至 2 年及 2 至 3 年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分别为 5%、10%。公司应收账款同比增长 11.63%，远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

（一）请结合销售情况、收入确认政策及信用政策，说明应收账款大幅增长，且增长幅度远高于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公司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扩大销售或虚构交易的情形。

（二）请说明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及其应收账款余额及占比，并对比同行业公司情况，结合近 3 年你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说明你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谨慎合理，特别是账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三）请以列表的形式说明账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形成过程，包括客户名称、销售时间、产品类别、金额、占比等，并补充说明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合理。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请结合销售情况、收入确认政策及信用政策，说明应收账款大幅增长，且增长幅度远高于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公司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扩大销售或虚构交易的情形。

1、应收账款大幅增长，且增长幅度远高于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

（1）应收账款按产品构成

产品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收余额（元）	占应收总额比例	应收余额（元）	占应收总额比例	应收余额（元）	占应收总额比例

水产品	1,418,317,748.11	97.63%	1,091,436,547.58	87.47%	930,731,892.45	97.98%
农产品	10,716,994.05	0.74%	128,147,320.32	10.27%	952,188.64	0.10%
冰淇淋	789,543.97	0.05%	366,993.40	0.03%	404,330.28	0.04%
仓储	75,113.78	0.01%	431,953.42	0.03%	91,068.00	0.01%
医药品及其他	21,619,190.25	1.49%	26,648,032.69	2.14%	16,652,375.21	1.75%
物流运输	1,143,669.13	0.08%	702,964.10	0.06%	1,098,297.00	0.12%
合计	1,452,662,259.29	100.00%	1,247,733,811.51	100.00%	949,930,151.58	100.00%

(2) 营业收入按产品构成

产品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水产品	726,401,780.28	69.91%	927,151,478.86	63.28%	1,081,684,474.46	73.22%
农产品	141,721,759.47	13.64%	276,095,708.82	18.84%	196,879,817.45	13.33%
冰淇淋	11,278,438.94	1.09%	104,493,826.02	7.13%	77,516,399.17	5.25%
仓储	7,402,112.26	0.71%	9,229,949.21	0.63%	8,926,696.68	0.60%
医药品及其他	148,163,062.39	14.26%	143,612,099.19	9.80%	107,398,818.00	7.27%
物流运输	3,821,676.76	0.37%	4,380,921.60	0.30%	4,677,205.85	0.32%
其他产品	186,686.78	0.02%	328,354.15	0.02%	202,996.26	0.01%
合计	1,038,975,516.88	100.00%	1,465,292,337.85	100.00%	1,477,286,407.87	100.00%

从上表分析，公司主营业务主要由水产品加工、农产品加工、冰淇淋制造、药品销售、物流运输和仓储构成，其中水产品销售收入为 7.26 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 69.91%，公司水产品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4.18 亿元，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97.63%，公司 2018 年度应收账款总额较去年同期增长 16.42%，主要是水产品应收款项增加，公司水产品销售按地区分为国内和国外，其中主要以国外市场销售为主，公司水产品销售分为进料加工和一般贸易方式，客户主要分布在美国、日本、欧洲及巴西等国家和地区，公司客户大部分都是与公司合作 5 年以上的老客户，近期受国外需求持续低迷、加工原料价格波动、东南亚等国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国内水产品进料加工贸易继续下滑。公司在每年的年初与下游客户签订全年的意向协议，协议中约定了本年度 1-10 个月的期间内每个月的发货

品种、数量、规格、价格区间等，并在实际发货前的 1-2 个月签订正式的销售合同，以保证公司能在 1-2 个月的生产周期内完成销售合同所需的成品；还有部分客户会直接与公司签订销售合同。由于水产品采购销售的特殊性，发往欧洲和美国客户的大部分货物的付款方式为电汇付款，而且大多数客户要求货到目的港清关提货，并放在保税库 1-3 个月的帐期，迫于中国整体水产加工厂都接受这样的付款方式，我们也对一些信誉良好、长期合作的客户采取放帐的方式。在运输方面公司采用船运的方式发送货物到客户指定的港口交货，一般采用 FOB 价格或 CNF 价格结算，方式有托收和电汇，也有信用证结算。最近两年以来，由于国外市场销售持续低迷，不少客户要求降价，但公司为了保持销售收入水平和整体的利润率水平，坚持维持现有毛利率水平不变，但迫于压力只能通过延长收款期限给客户作为补偿，在原有 1-3 个月的基础上又增加至少 3-6 个月时间，造成截止到 2018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14.53 亿人民币未能按时收回。

综上所述，公司应收账款的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市场需求下降，公司为了维持毛利率水平，在一定程度上适当放宽信用政策，但不存在为扩大销售而放宽信用政策的情形，亦不存在虚构交易的情形。

(二) 请说明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及其应收账款余额及占比，并对比同行业公司情况，结合近 3 年你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说明你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谨慎合理，特别是账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1、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余额及占比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计提坏账准备
1	客户 1	16,094.78	11.08%	404.29
2	客户 2	15,330.36	10.55%	440.08
3	客户 3	9,960.35	6.86%	175.11
4	客户 4	9,735.18	6.70%	354.57
5	客户 5	7,412.58	5.10%	711.79
	合 计	58,533.25	40.29%	2,085.84

(2) 2016 年-2018 年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应收账款期初余额	应收金额	回款金额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相应计提坏账准备
2018	124,773.38	117,643.38	97,150.53	145,266.23	8,403.93
2017	94,993.02	152,534.14	122,753.78	124,773.38	2,169.73
2016	92,982.42	156,541.34	154,530.74	94,993.02	792.13

从上表显示，公司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40.29%，应收款项前五名占比较大，公司 2016 年-2018 年应收账款收回金额分别为 154,530.74 万元、122,753.78 万元、97,150.53 万元，三年应收账款回款合计 374,435.05 万元。

公司水产品业务以进料加工为主，与其他相关行业在进出口贸易方式等方面有所不同，根据相关行业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公司以东方海洋和国联水产为例进行对比分析：

账龄	天宝食品	东方海洋	国联水产
	计提比例	计提比例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00%	0.50%-5.00%
1 至 2 年	5.00%	8.00%	15.00%
2 至 3 年	10.00%	20.00%	30.00%
3 至 4 年	100.00%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按照水产品销售的具体情况，公司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政策规定账龄在 1-2 年和 2-3 年的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东方海洋和国联水产比较相对较低，对于 3 年以上的应收款则规定 100% 计提坏账准备，而东方海洋和国联水产公司 3-4 年计提比例在 50%，综合下来差别不大。公司遵循财务制度规定，将应收款项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对超过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逐笔分析计提坏账准备。目前公司已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力度，分别和欠款较多且时间较长的客户签订了应收账款的确认函。同时公司为适应市场多元化需求，不断优化、调整水产品结构，发展精深加工，全力开发国内外新的销售市场，以确保及时回收销售款。

公司通过结合销售情况及信用政策、结合应收账款收回情况，比较同行业可

比公司数据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适当，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三) 请以列表的形式说明账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形成过程，包括客户名称、销售时间、产品类别、金额、占比等，并补充说明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合理。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一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分析列表：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以前	应收类别	占应收账款比例
1	客户 1	86,195,476.48	910,197.86	-	水产品	6.00%
2	客户 2	12,603,521.79	64,877,194.12	-	水产品	5.33%
3	客户 3	58,174,299.20	11,341,236.43	-	水产品	4.79%
4	客户 4	53,226,339.95	-	-	水产品	3.66%
5	客户 5	35,808,868.85	14,569,853.31	-	水产品	3.47%
6	客户 6	27,058,246.71	20,986,388.50	-	水产品	3.31%
7	客户 7	28,758,958.86	19,272,375.47	-	水产品	3.31%
8	客户 8	4,557,881.87	27,813,670.35	12,010,772.61	水产品	3.06%
9	客户 9	15,872,234.39	27,521,048.69	-	水产品	2.99%
10	客户 10	43,094,954.66	-	-	水产品	2.97%
11	客户 11	35,022,737.61	-	-	水产品	2.41%
12	客户 12	8,835,279.30	16,902,059.47	-	水产品	1.77%
13	客户 13	6,833,070.55	9,739,374.95	5,304,711.55	水产品	1.51%
14	客户 14	8,760,783.66	10,874,131.70	-	水产品	1.35%
15	客户 15	-	10,645,411.17	5,248,379.91	水产品	1.09%
16	客户 16	7,483,869.24	5,486,492.80	-	水产品	0.89%
17	客户 17	-	12,837,767.55	-	水产品	0.88%
18	客户 18	10,616,452.17	-	-	水产品	0.73%
19	客户 19	-	4,013,065.82	4,714,368.18	水产品	0.60%

20	客户 20	-	5,412,704.75	1,147,138.58	水产品	0.45%
21	水产品其他客户	51,902,069.31	29,189,916.47	1,422,057.58	水产品	5.68%
22	农产品客户	459,619.31	293,143.19	89,935.37	农产品	0.06%
23	冰淇淋客户	147,903.33	9,261.12	59,920.00	冰淇淋	0.01%
24	药品客户			1,295.36	药品	0.00%
25	物流客户	11,600.00	-	-	运输	0.00%
	合计	495,424,167.24	292,695,293.72	29,998,579.14		56.32%
	坏账准备计提	24,771,208.34	29,269,529.38	29,998,579.14		

上表列示，一年以上应收账款总额为 81,811.80 万元，其中 2015 年及以前形成的余额 2,999.86 万元，2016 年形成的余额 29,269.53 万元，2017 年形成的余额 49,542.42 万元。应收账款一年以上的金额主要是未收回的出口水产品货款及海运费、保费,金额为 81,704.54 万元，占一年以上应收账款的 99.87%。

按照公司的财务制度规定，公司在确认出口产品的营业收入时，以出口报关单列示的商品离岸时间为商品确认销售的时点，销售价格为 FOB 价格，公司出口销售收入的确认依据为出口报关单、销售合同、出口发票、出库单、提单和箱单等相关单据。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国外销售收入确认是真实、合理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年审会计师意见：

1、我们没有发现天宝食品公司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公司应收账款大幅增长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不存在为扩大销售而放宽信用政策，也不存在虚构交易的情形。

2、我们认为，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一年以上至 3 年以内的计提比例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3、对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大额客户执行函证程序，获取了期后回款承诺。我们认为，公司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客户的收入确认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八、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 10.18 亿元，占 2018 年末净资产 39.42%，其中账龄一年以上的预付账款余额 3.43 亿元，占比 33.69%。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委托大连春神农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春神公司”）采购及预付 23 位农户 2.09 亿元采购款缺乏商业实质。

（一）请你公司详细说明预付账款占比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并通过表格列示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的预付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预付对象名称、是否为关联人、年末余额、交易内容以及涉及的主营业务类型。

（二）公司账龄 1 年以上预付账款挂账原因为进入保税库的原料鱼的规格不符合公司加工标准，公司未接收形成。请补充披露供应商名称、采购金额、占比等，并结合相关协议具体内容，说明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以及后续相关安排或进展。

（三）请说明你公司与大连春神公司委托采购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及公司将款项直接支付给农户但未收货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该笔款项最终是否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虚构预付账款将资金流向体外以虚构业绩或资金占用的情形。

（四）公司报告期内未对预付账款计提减值准备，请结合采购协议的相关约定，主要供应商经营情况及履约能力，说明未对预付账款计提减值准备主要依据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请你公司详细说明预付账款占比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并通过表格列示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的预付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预付对象名称、是否为关联人、年末余额、交易内容以及涉及的主营业务类型。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交易内容	业务类型	与公司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70,074,680.57	6.88%	预付水产品原料	生产销售	无

2	供应商 2	46,506,565.39	4.57%	预付水产品原料	生产销售	无
3	供应商 3	36,897,188.98	3.62%	预付水产品原料	生产销售	无
4	供应商 4	33,965,579.63	3.34%	预付水产品原料	生产销售	无
5	供应商 5	31,597,448.19	3.10%	预付水产品原料	生产销售	无
6	供应商 6	26,143,320.06	2.57%	预付水产品原料	生产销售	无
7	供应商 7	24,784,756.48	2.43%	预付水产品原料	生产销售	无
8	供应商 8	24,368,061.15	2.39%	预付水产品原料	生产销售	无
9	供应商 9	24,184,900.13	2.37%	预付水产品原料	生产销售	无
10	供应商 10	20,568,278.18	2.02%	预付水产品原料	生产销售	无
11	水产品国外其他供应商	74,057,805.31	7.27%	预付水产品原料	生产销售	无
12	水产品国内供应商	391,079,000.00	38.40%	预付水产品原料	生产销售	无
13	农产品供应商	209,753,814.71	20.60%	预付农产品原料	生产销售	无
14	设备供应商	2,400,291.41	0.24%	预付设备款	工程设备	无
15	保证金	200,000.00	0.02%	预付保证金	工程设备	无
16	经营费用	1,834,716.43	0.18%	预付费用	经营费用	无
	合 计	1,018,416,406.62	100.00%			

从上表分析，公司预付账款占比较大的主要部分是预付水产品原料款，占预付账款总额 78.97%，是公司为下年销售做原料储备而支付的采购款。公司预付款项主要系预付给水产品原料供应商的款项，根据已签订所有订单产品的品种和规格，预付采购所需的原料，公司用于加工的水产原料主要来源于美国阿拉斯加和俄罗斯海域，部分来源于渤海和黄海海域，自 2012 年起联合国和世界粮农组织在全球范围内对水产品捕捞实施配额制度和合法捕捞制度，由于此行业的特殊性，受季节性收购限制，原料资源紧缺的影响，供应商通常要求先行预付货款，公司为锁定原料价格，预先支付了货款，同时，由于涉及到品种较多，采购量较大，致使采购期限延长，水产品原料预付款项较大。这部分预付款项对应的供应商基本上会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发货。

公司预付农产品原料款 2.09 亿元，是公司预付收购黑芸豆和奶花芸豆的款项。公司与大连春神农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4 日签订委托收

购协议，委托大连春神公司收购黑芸豆和奶花芸豆，采购数量 39,000 吨，协议金额 2.24 亿元，交货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预付款项余额为 2.09 亿元，占协议金额的 93.42%。该预付款是天宝食品公司向 23 位农户直接支付的，未与农户约定货物的交付时间。由于会计师认为无法对上述预付款项的商业理由及商业实质和是否在 2018 年度财务报表中恰当处理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而出具了保留意见。

综上，除会计师对预付农产品原料款 2.09 亿元出具保留意见外，其他预付账款占比较大的原因是合理的。

(二) 公司账龄 1 年以上预付账款挂账原因为进入保税库的原料鱼的规格不符合公司加工标准，公司未接收形成。请补充披露供应商名称、采购金额、占比等，并结合相关协议具体内容，说明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以及后续相关安排或进展。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在一年以上的供应商列表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1-2 年预付金额	2-3 年预付金额	3 年以上预付金额	占预付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存在纠纷
1	供应商 1	44,423,651.92			4.36%	预付水产品原料	否
2	供应商 2	36,908,766.25			3.62%	预付水产品原料	否
3	供应商 3		11,484,396.90	25,412,792.08	3.62%	预付水产品原料	否
4	供应商 4	4,744,626.20	26,852,821.99		3.10%	预付水产品原料	否
5	供应商 5		26,143,320.06		2.57%	预付水产品原料	否
6	供应商 6			24,784,756.48	2.43%	预付水产品原料	否
7	供应商 7		24,368,061.15		2.39%	预付水产品原料	否
8	供应商 8			24,184,900.13	2.37%	预付水产品原料	否
9	供应商 9		5,934,753.91	14,633,524.27	2.02%	预付水产品原料	否
10	供应商 10	3,258,507.02	575,247.91	13,124,679.64	1.67%	预付水产品原料	否
11	水产品国外其他供应商	8,371,654.69	22,669,185.71	23,983,509.85	5.40%	预付水产品原料	否

12	保证金		200,000.00		0.02%	预付保证金	否
13	设备供应商	666,279.60	-	397,216.38	0.10%	预付设备款	否
	合计	98,373,485.68	118,227,787.63	126,521,378.83	33.69%		

公司账龄在一年以上的预付账款金额为 34,312.27 万元，主要是预付进口水产品原料款 34,136.75 万元，占比 99.49%，公司用于加工的水产品原料主要来源于美国阿拉斯加和俄罗斯海域，公司对每批到港进入保税库的货物都要进行严格的抽样检验以保证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新鲜度，同时出具样品检质报告，经抽检合格的原料，公司会办理进口货物通关手续，海关放行后办理原料入库；对于抽检不合格的，不符合公司标准的原料，公司通知供应商不予办理进口报关手续。因为涉及到品种较多，采购量较大，致使采购期限延长，形成了有超过一年以上的预付账款，公司要求供应商继续提供货物，双方没有由此产生纠纷，亦不存在潜在纠纷。

（三）请说明你公司与大连春神公司委托采购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及公司将款项直接支付给农户但未收货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该笔款项最终是否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虚构预付账款将资金流向体外以虚构业绩或资金占用的情形。

公司与大连春神农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大连春神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4 日签订委托收购协议，委托大连春神公司收购黑芸豆和奶花芸豆，采购数量 39,000 吨，协议金额 2.24 亿元，交货时间为 2018 年 5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预付款项余额为 2.09 亿元，占协议金额的 93.42%。该预付款是天宝食品公司向 23 位农户直接支付的。

公司自 2007 年开始经营芸豆出口业务，产品为黑芸豆、白芸豆和奶花芸豆，产品出口到南美及中东地区，因市场行情及公司政策变化，公司近年此项业务采购及销售减少。

公司在 2017 年了解到芸豆的主要种植区域南美(巴西等)已持续减产，主要消费区南美市场出现价格上扬的趋势，从而从中国采购较多，价格较高，根据多年的经验，公司判断 2018 年南美市场还会由于持续减产导致需求量大大超过产

量，价格会不断地走高，需要从中国采购，所以公司陆续直接给农户支付总金额 2.09 亿元收购黑芸豆和奶花芸豆的款项（芸豆类产品为全年供货）。但 2018 年巴西国内丰产，导致南美市场芸豆价格未达公司预期，如果以委托的价格收购，公司将面临亏损。

公司在认真评估芸豆业务实施的亏损风险后，截至目前未实施收货，如近期南美市场行情一直保持现有水平，公司将会协同委托采购方大连春神农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协商收回已预付给农户的采购款或协商签署新的采购合同，如市场符合公司预期，公司将敦促委托采购方大连春神农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尽快收购供货。

综上，经核查该笔款项已全部支付给农户，不存在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也不存在虚构预付账款将资金流向体外以虚构业绩或资金占用的情形。

（四）公司报告期内未对预付账款计提减值准备，请结合采购协议的相关约定，主要供应商经营情况及履约能力，说明未对预付账款计提减值准备主要依据及合理性。

公司预付账款中 6.75 亿元为一年内的预付款项，其中大部分都是在合同约定的供货时间内，部分超过供货时间的国内预付款，公司正在协调重新签订供货合同或收回预付款项；账龄超过一年以上的预付款项 3.43 亿元，主要为预付国外的进口水产品原料款项，这部分预付款项对应的供应商基本上会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发货，货物到达港口后进入保税库，公司对每批到港进入保税库的货物都要进行严格的抽样检验以保证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新鲜度，同时出具样品检质报告，经抽检合格的原料，公司会办理进口货物通关手续，海关放行后办理原料入库；对未通过公司验收合格的货物，公司会要求供应商继续供货。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总额为 1.4 亿元，其中水产品原料及成品为 1.1 亿元，按照目前公司水产品销售规模，现有的存货不能满足销售的需要，公司要求上述预付款项账龄较长的供应商继续供货。目前现有的供应商都是与公司保持长期的合作关系的有实力的公司，一般合作期限都是 5 年以上，主要供应商经营情况稳定，具有履约能力，经与供应商沟通协商，供应商将及时按公司要求继续供货。

综上，公司认为供应商能够按照合同约定和公司要求继续供货，尚未对公司

生产经营造成严重损失，公司亦未发现预付账款有减值迹象，且公司财务制度未约定对预付账款计提减值准备，所以报告期内未对预付账款计提减值准备。

年审会计师意见：

我们认为，除天宝食品公司与大连春神公司的交易缺乏商业实质外，我们没有发现天宝公司上述回复中其他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预付账款占比较大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对预付账款计提减值准备具有合理性。

九、年报显示，公司应收账款及预付账款余额较高。请结合行业竞争情况及公司在行业中所处的竞争地位，并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说明公司应收及预付账款余额较高是否合理，以及公司拟采取的改进措施或相关计划。

公司回复：

对公司期末应收账款及预付账款余额较高的情况，符合公司实际生产加工特点，公司结合同行业中主营业务包括水产品加工业务的上市公司，没有完全同类行业比较，相关公司东方海洋和国联水产，由于上述两家公司水产品加工品类与我公司不同，因此相关经营性财务指标不具有可类比性。公司主营业务主要由水产品加工、农产品加工、冰淇淋制造、药品销售、物流运输和仓储构成，其中水产品 2018 年销售收入 7.26 亿元，占当年营业收入比重 69.91%，公司水产品应收期末余额 14.18 亿元，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97.63%，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主要是应收外销产品的货款，公司外销产品分为进料加工和一般贸易，客户主要分布在美国、日本、欧洲及巴西等国家和地区，公司客户大部分都是与公司合作 5 年以上的老客户。最近两年以来，由于国外市场销售持续低迷，不少客户要求降价，但公司为了保持销售收入水平和整体的利润率水平，坚持维持现有毛利率水平不变，迫于压力只能通过延长收款期限给客户作为补偿，在原有 1-3 个月的基础上又增加至少 3-6 个月时间，造成截止到 2018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未能按时收回。

目前公司正加紧催收应收账款，并制定了相应政策：

1、建立良好的客户风险评价系统，对公司客户进行全面风险跟踪调查，及时反馈给业务部门，在保证业务合作的前提下，积极催收。

2、实行业务人员责任制，以业务人员负责的客户，按照约定账期按时积极的催收应收账款。

3、其他因故由业务人员无法及时收回的应收账款，由公司进行统一进行催收，必要时公司将采用法律手段。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系预付给水产品原料供应商的款项，根据已签订所有订单产品的品种和规格，预付采购所需的原料，报告期末，根据销售订单的需求，公司需要增加水产品中鱼类和蟹类原材料的采购。公司用于加工的水产原料主要来源于美国阿拉斯加和俄罗斯海域，部分来源于渤海和黄海海域，自 2012 年起联合国和世界粮农组织在全球范围内对水产品捕捞实施配额制度和合法捕捞制度，由于此行业的特殊性，受季节性收购限制，原料资源紧缺的影响，供应商通常要求先行预付货款，公司为锁定原料价格，预先支付了货款，由于涉及到品种较多，采购量较大，致使采购期限延长，预付款项较大。

针对此种情况，一年以内的预付款项公司要求供应商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供货，部分超过供货时间的国内预付款，公司正在协调重新签订供货合同或收回预付款项；超过一年以上的预付进口原料款，公司正在积极协调要求继续供货。

十、年报显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 5,350.14 万元，其中 5,040 万元为应收阿拉山口市鼎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股权转让款，你公司对应收的项目保证金 310 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一）请说明相关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以及公司已支付股权转让款，但未完成股权登记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公司投资太初投资控股（苏州）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

（二）请说明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项目保证金的具体情况，包括项目内容、无法收回的原因、收款方等。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请说明相关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以及公司已支付股权转让款，但未完成股权登记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公司投资太初投资控股（苏州）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

2018 年 4 月与骑士联盟（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阿拉山口市鼎玉股权

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等签订《骑士联盟（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协议约定：

1、各方同意，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每壹元注册资本价值 700 元的价格受让阿拉山口市鼎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持有的在骑士联盟（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0.72%的股权，股权转让款为 5,040 万元。

2、骑士联盟（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应在各方签署完毕《骑士联盟（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工商登记管理部门因本次股权转让而发生的企业相关登记事项的变更登记。

3、不论是否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自交割日起，受让方即成为公司的股东，并根据本协议及公司章程享有股东权利。

公司按照协议约定已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向阿拉山口市鼎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支付股权转让款 5,040 万元。但骑士联盟（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未按照约定完成股权登记手续。截至目前，工商信息显示，骑士联盟（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股东中并没有登记天宝食品公司，资金也未归还。公司对骑士联盟（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的投资未予确权。

关于公司持有的太初投资控股（苏州）有限公司股权，经公司核查，公司并未实缴该部分投资。

（二）请说明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项目保证金的具体情况，包括项目内容、无法收回的原因、收款方等。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项目保证金为公司在 2009 年 12 月支付给转让方“DAC（巴巴多斯）中国不良资产管理有限有限公司”310 万元，为购买“大连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公司腌渍菜加工厂”的单户债权作为全额保证金，由于债权转让手续一直无法办理，而且期限较长无法收回，在 2016 年报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年审会计师意见：

1、阿拉山口市鼎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股权转让的相关情况

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认定该项出资的实质及该款项是否在 2018 年度财务报表中恰当处理及可收回性，我们对该事项发表了保留意见。

2、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项目保证金的具体情况

我们没有发现天宝食品公司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天宝食品公司对该项业务的会计处理符合实际情况及公司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

十一、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对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1.84 亿元，其中对机器设备计提折旧 1.3 亿元，同比增加 182%；管理费用中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金额为 1.11 亿元，同比增加 1,133%。

（一）请结合报告期内机器设备投资增加、成新率、可供使用年限等因素，说明本期对机器设备计提折旧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二）请说明管理费用中“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的具体内容，包括名称、用途、使用年限等，并说明报告期内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以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请结合报告期内机器设备投资增加、成新率、可供使用年限等因素，说明本期对机器设备计提折旧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累计折旧增加的原因主要是 2017 年 11 月份和 12 月份在建工程转固所致，其中机器设备原值增加 100,190.10 万元，使用年限 10 年，本年新增折旧 9,519.32 万元。

报告期与上年同期公司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12 月	2017 年 1-12 月	变动比率
累计折旧	184,146,799.87	78,562,254.86	134.40%
其中新增在建工程转固折旧：			
房屋建筑物累计折旧	23,764,670.11	1,262,788.00	1781.92%
机器设备累计折旧	95,193,224.96	3,330,574.44	2758.16%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政策与上年同期一致，未有变化。公司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政策情况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综上，报告期内因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增加，导致计提折旧金额大幅增加，符合公司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政策，因此是合理的。

（二）请说明管理费用中“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的具体内容，包括名称、用途、使用年限等，并说明报告期内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以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与上年同期公司管理费用中“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使用年限	2018年1-12月	2017年1-12月	变动比率	用途
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		110,913,985.49	8,655,498.78	1181.43%	
其中：					
固定资产折旧费：		109,204,789.32	6,929,636.10	1475.91%	
三里厂区房屋建筑物	20年	1,758,389.41	1,774,590.36	-0.91%	办公
三里厂区机器设备	10年	41,475.07	52,075.20	-20.36%	办公
三里厂区机器设备	5年	24,513.47	238.50	10178.18%	办公
三里厂区其他设备	10年	25,442.04	25,442.04	0.00%	办公
三里厂区其他设备	5年	677,008.31	644,788.66	5.00%	办公
三里厂区运输设备	10年	253,866.84	310,617.34	-18.27%	办公
三里厂区运输设备	5年	247.45	23,461.68	-98.95%	办公
三里厂区运输设备	3年	19,000.00	0.00	100.00%	办公
华家厂区房屋建筑物	30年	22,309,830.42	1,237,881.43	1702.26%	生产

华家厂区房屋建筑物	10年	13,603.67	0.00	100.00%	生产
华家厂区机器设备	10年	83,668,021.25	2,620,242.64	3093.14%	生产
华家厂区机器设备	5年	249,321.59	0.00	100.00%	生产
美国麒麟运输设备	10年	160,467.71	240,298.25	-33.22%	办公
北大贸易房屋建筑物	8年	3,602.08	0.00	100.00%	办公
无形资产摊销：		1,709,196.17	1,725,862.68	-0.97%	
软件摊销	3年	31,695.29	48,361.80	-34.46%	办公
软件摊销	5年	6,666.72	6,666.72	0.00%	办公
土地摊销	50年	1,670,834.16	1,670,834.16	0.00%	生产

报告期公司管理费用中“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华家项目固定资产折旧摊销费用增加所致，其中房屋建筑物新增折旧 2,232.34 万元，机器设备新增折旧 8,391.73 万元。

综上，报告期内因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增加，导致管理费用中“固定资产折旧及摊销”大幅增加，符合公司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政策和无形资产摊销政策，因此是合理的。

年审会计师意见：

我们实施的主要核查程序包括：实地检查重要固定资产，确定其是否存在，观察固定资产使用状态；检查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并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测算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是否正确。我们认为，因 2017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增加且报告期内未投入使用，导致报告期内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金额大幅增加，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十二、年报显示，公司一年内到期流动负债余额为 18.87 亿元，且存在多项债务逾期的情形。请结合经营情况、相关资产受限情况，说明公司的应对措施及其可行性。

公司回复：

1、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89,111,640.00	170,938,100.00
其中：质押借款	289,000,000.00	
抵押借款	1,100,111,640.00	170,938,1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98,656,749.87	
合计	1,887,768,389.87	170,938,100.00

2、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5,073,916.62	涉诉冻结、借款保证金
固定资产	1,813,952,630.63	用于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56,579,774.15	用于贷款抵押
合计	1,955,606,321.40	

3、受流动性资金持续紧张的影响，公司发生多笔债务逾期情况，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了一定影响，但是公司一直积极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尽力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基本稳定，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正加紧催收应收账款，并制定了相应政策，如实行业务人员责任制，以业务人员负责的客户，按照约定账期按时积极催收应收账款等。截至目前，公司已催回部分应收账款，但金额相对较小，仅限于能够保证公司正常经营需要。

(2) 公司拟通过资产处置化解债务危机，但进展缓慢，且大部分资产已作为前期银行借款的抵押物，公司暂时无法进行有效处置。

(3) 公司正在努力协调新的银行金融机构融资方案，寻求其他融资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向信托公司、金融租赁公司等非银行金融机构融资等。

综上，公司正积极全力筹措偿债资金并加紧研究有效的解决措施，目前尚无实质性进展。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制定切实可行的风险应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与债权人协商对部分抵押物进行处置、引入战略投资者等。公司力争在保证日常生产经营不受到严重影响的前提下，尽快解决债务违约问题。

十三、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中“罚款及滞纳金支出”及“其他支出”分别为 166.79 万元、198.22 万元。请补充说明相关支出的具体内

容。

公司回复：

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支出中“罚款及滞纳金支出”主要是缴税滞纳金和利息支出 136.79 万元，“其他支出”主要是诉讼支出 93.58 万元和进口原料环节损失支出 104.59 万元。

十四、年报显示，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余额 2.67 亿元，相关债权人已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一）请公司自查并通过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函询等方式，核查截至回函日已提供的违规担保具体情况，包括日期、金额、担保期限、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等。请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二）请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以下简称《或有事项准则》）等规定，说明未计提预计负债依据，以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审慎性原则及《或有事项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一）请公司自查并通过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函询等方式，核查截至回函日已提供的违规担保具体情况，包括日期、金额、担保期限、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等。请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已向控股股东承运投资及实际控制人黄作庆发函，要求说明截至回函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未履行公司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及公司印章使用流程的情况下，私自使用公司公章并以公司名义对外出具保证书为其借款提供担保的所有情况，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名称、担保日期、担保金额、担保余额、担保期限等，并向公司提供相应的借款合同、担保合同。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收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回函，根据回函内容、相关合同及公司内部核查结果，公司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债权人	担保日期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余额 (万元)	担保期限	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	-----	------	--------------	--------------	------	--------------

1	北京碧天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2016.11.16	20,000.00	20,644.13	主合同项下该项债券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未履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程序；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注1）
2	中泰创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6.8.25	25,000.00	6,113.78	自贷款期限（含展期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未履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程序；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注1）
合计		—	45,000.00	26,757.91	—	—

注1：公司在获知存在上述两笔违规对外担保事项后，经核查确认后及时于2018年12月26日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未履行审批决策程序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82）。

律师核查意见：

对以上两笔违规对外担保事项，天宝食品未履行审批决策程序及公司印章使用备案程序。公司在获知存在上述两笔违规对外担保事项并经核查确认后，于2018年12月26日将以上违规担保情况及诉讼事项在指定媒体上进行了披露和风险提示。

（二）请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以下简称《或有事项准则》）等规定，说明未计提预计负债依据，以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审慎性原则及《或有事项准则》的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报告期内公司核查了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外签订的借款合同、担保合同，与实际控制人就履行还款义务进行了沟通，向律师咨询了案件进展情况及未来判决结果的可能性，同时依据最高人民法院于2018年8月发布的《关于审理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的相关规定，并结合近年司法审判实践中，针对上市公司违规担保事项，有审判实例认为，上市公司未经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即为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无效，且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因上述公司未履行决策程序违规担保产生的经济损失由

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担。因此，公司根据会计处理的审慎性原则及《或有事项准则》的规定，未对上述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年审会计师意见：

我们没有发现天宝食品公司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我们认为，天宝食品公司担保事项的会计处理符合审慎性原则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

十五、根据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进展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大连承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国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尚未就《股份转让协议》及其相关补充协议的延期及其他条款达成一致意见。请结合原协议主要内容及协议签订后公司股价变动情况，说明控股股东与受让方就延期及其他条款达成一致性的可能性，原协议继续履行的基础或目的是否发生根本性变化，以及对公司及控股股东缓解债务风险的具体影响。

公司回复：

公司控股股东承运投资与上海国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乾投资”）于 2018 年 5 月 9 日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承运投资以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 57,705,006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10.54%）转让给国乾投资，转让价格为 8.33 元/股。因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8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承运投资与国乾投资协商，双方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签署补充协议，对股份转让协议中转让股份数量及每股价格进行调整，股份转让数量调整为 80,787,008 股，股份转让价格调整为 5.95 元/股。

2019 年 5 月 27 日，公司向控股股东承运投资发函，要求就股份转让涉及的应披露事项进行明确回复。同日，公司收到回函的主要内容如下：

- 1、目前承运投资正与国乾投资积极协商推进以促进本次交易；
- 2、但鉴于以下因素，双方仍未就协议的延期及其他条款达成一致意见，且双方进一步达成一致意见及继续履约难度加大：

(1) 目前天宝食品股价已跌至 2.18 元/股(截至 2019 年 5 月 24 日收盘价), 远远低于双方协议约定价格;

(2) 天宝食品股票因违规对外担保将于 2019 年 5 月 28 日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3) 承运投资持有天宝食品的股份因担保及债务纠纷已被质押及多轮冻结。承运投资表示将保持与国乾投资的沟通协商, 如不能达成一致, 将尽快促成双方签订终止协议。同时, 承运投资将积极寻求新的战略合作方, 若有新的进展将及时告知公司。

上述交易如果无法完成, 将对缓解承运投资的债务风险产生一定影响。

特此公告。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9 日